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融发核电

公告编号：2024-009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融发核电”）拟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尤尼泰振青”），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尤尼泰振青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尤振审字[2024]第0251号）。

3、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需提交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尤尼泰振青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IAPA 执业会计师国际联盟成员所，前身为青岛市税务局于1994年组建的振青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底脱钩改制为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7年整合尤尼泰税务集团会计资源，更名为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20年经财政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审核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并进入证监会首批46家从事证券服务业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801，首席合伙人顾旭芬。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尤尼泰振青共有合伙人 4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95 人，其中 3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尤尼泰振青经审计的年度收入总额为 11551.5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6779.1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23.10 万元。

尤尼泰振青共承担 3 家上市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98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尤尼泰振青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尤尼泰振青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6000 万元。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尤尼泰振青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

项目合伙人姜晓俊先生，现任尤尼泰振青执行合伙人，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第三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5 家。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立娟女士，现任尤尼泰振青项目经理，2019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2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尤尼

泰振青执业，第三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3）质量控制复核人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洁女士，现任尤尼泰振青合伙人兼质控部主任，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第三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17 家。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姜晓俊近三年内因执业受到财政部警告行政处罚 1 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立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洁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尤尼泰振青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情况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尤尼泰振青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尤尼泰振青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具体 2024 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一年。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尤尼泰振青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